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四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河分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宋

编制时间：2020-1-17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报省建设用地区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马宋公路改扩建二期工程项目（沈河段）				
申请用地总面积		0.1095				
土地 利用 现状	地类\权属	合计	其中			
			使用国有土地	征收集体土地	使用集体土地	
	总计	0.1095	0.1095	0.0000	0.0000	
	(一)农用地	0.1027	0.1027	0.0000	0.0000	
	其中	耕地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其中：基本农田				
		林地	0.1027	0.1027	0.0000	0.0000
		园地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牧草地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其它农用地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二)建设用地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三)未利用地	0.0068	0.0068	0.0000	0.0000		
土地 用途	功能分区名称		用地面积			
	桥梁工程		1.6475			
	路基工程		2.9934			
	交叉工程		5.4320			
县(市) 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同意上报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管领导（签字）：</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center; align-items: center;">  </div>					
备注						

报省政府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类	转用面积	其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用地	0.1027	0.1027	0.0000
其中：耕地	0.0000	0.0000	0.0000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符合规划			需调整规划		
规划级别	国家级		规划级别	国家级	
	省级			省级	
	市级	是		市级	
	县级			县级	
	乡级			乡级	

用地计划

安排使用市级计划			申请使用省级计划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农用地	其中：耕地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农用地	其中：耕地
			0.1095	0.1027	0.0000

若使用结转计划指标，请予说明：

报省政府使用国有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征收土地面积	0.1095	其中：耕地面积	0.0000		
被征收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国有单位	沈阳农业大学,沈河区人民政府				
权属状况	地类准确、四至清楚、权属无争议				
征地补偿情况	地类				
	农用地	面积	征地补偿费用标准	实际补偿标准	征地补偿费用
		0.0219	675	675	14.7825
	建设用地	面积	征地补偿费用标准	实际补偿标准	征地补偿费用
	未利用地	面积	征地补偿费用标准	实际补偿标准	征地补偿费用
	青苗补偿费	0.0000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0.0000			
	征地总费用	14.7825			
征地安置情况	需安置农业人口数	0	需安置劳动力人数	0	
	安置途径		安置人数		
	发放安置补偿费				
	农业安置				
	社会保障安置				
	留地留物业安置				
	征地款入股安置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报省政府供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公里

指标试用情况					
功能分区	数量	申请用地 (公顷)	原有用地 (公顷)	指标控制面积	指标对应条件
路基工程-主线部分	0.9020	1.4417	3.2083	4.6500	II类地形区，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路基宽度33米，平均填挖高0.7米
路基工程-桥下铺路部分	1.6640	1.5517	0.0000	2.9200	II类地形区，双车道四级路，路基宽度6.45米，平均填挖高2.47米
桥梁工程	0.8280	1.6475	0.6295	2.2770	桥梁跨境长度0.828公里，桥梁宽度27.5米
交叉工程	0.7860	5.4320	1.2980	12.6460	一般互通立体交叉，立交形式为单喇叭三肢，II类地形区。主线为双向双车道二级道路，宽度为19米。被交叉公路为双向四车道一级道路，宽度为33米
申请供地情况					
功能分区	提供方式			供地面积 (公顷)	
路基工程-主线部分	划拨			1.4417	
路基工程-桥下铺路部分	划拨			1.5517	
桥梁工程	划拨			1.6475	
交叉工程	划拨			5.4320	
合计				10.0729	
说明 开展 节地 评价 论证 情况					